

學會懂得，創意自信

王存國*



今年僥倖獲得國科會管理二學門的傑出獎，《人文與社會科學簡訊》請我談談我的成長與學思歷程。其實，我的學術生涯相當平凡，從 1993 年返國至國立中央大學資管系任教起，不過就是過著我覺得專注於本業的生活。大學是一個創造知識，傳承知識的地方，當然應以教學研究為本職，不可偏廢，服務亦應以增進教學研究績效為主。

至於我的成長，我從小在台中長大，一直到東海大學會計系畢業才離開台中，先至左營服海軍補給預備軍官役，後於台北工作一年，再赴華盛頓大學（西雅圖）攻讀 MBA 學位，主修財務管理。原打算畢業後返國就業，也已找好工作，但因獲得羅徹斯特大學管理學院攻讀資訊系統博士的獎學金，家人認為能多讀些書就應繼續求學，而自己又不喜歡朝九晚五的上班族生活，就繼續赴美攻讀博士。

進入羅徹斯特的管理博士班，對我是場震撼教育。這裡對數學的要求，對一個一路讀商管上來、數學只唸過大一微積分的我，似乎是一個難以跳躍的巨大鴻溝。面對與有大量數理訓練的同學的競爭，我只能以三倍四倍的努力自行重打基礎，去圖書館找夠簡單、看得懂得的書，再一路由淺入深。經過一年多這樣的努力，我欣喜地發現，不但過去視為障礙的數學已成為自己能夠運用的工具，同時也深切地感受到自己思維邏輯性與慎密性的巨大改善。數學，再也不是我研讀論文、理解研究的障礙，反而成了我的長處。這些數理的訓練，對我近期偏向實徵的研究幫助或許有限，但對我思維紀律的

* 國立中央大學資訊管理學系教授



改善，以致後來從事任何領域、議題的研究都有持續的助益。這過程對我學習的心態也產生了重大的影響，讓我體會「學會、懂得」的快樂，而越困難學習的議題，這種學會、懂得的快樂也越大，也能讓我在面對越困難的研究課題時，越感興奮、越覺有趣。

在美國求學期間，有三位老師對我影響甚大。第一位是我在華盛頓大學就讀 MBA 時，教我資訊系統相關課程的一位印度籍老師 Aditya Saharia，他建議並親自寫推薦函，推薦我進羅徹斯特大學攻讀博士。他告訴我，讀博士不能只單靠邏輯、頭腦清楚，創意更為關鍵，讓我受用良多，並瞭解到：功課好、會考試、學習已知的知識能學得好，並不必然研究就能做得好。創意或難以後天培養，但也取決於對事物環境的了解、關心與敏感，這些都有助於有趣研究議題的取得與理論學理的發想。

其他兩位對我產生深遠影響的是在羅徹斯特期間的老師。一位是我的指導教授 Terrence Barron，他在研究上的執著與認真，對我有著許多啟發。一次，我研讀一篇論文反覆五遍但仍不甚瞭解，想與他討論看看能否給我些指點，但他問我看了幾遍，我說五遍，他說他已看了十五遍仍不能充分瞭解，要我回去。自此，我養成所有學問自行鑽研，不求助他人的習慣。另一位是 Abraham Seidmann 教授，他與我互動密切、亦師亦友，一同完成一些我自認最好的研究。他對自己研究的熱情，總讓人覺得他總自認自己的研究是最好的，因為他認為：「要覺得自己的東西是最好的，如果，連自己都不覺得自己的研究是好的，又如何期望別人會覺得你的研究是好的！」這種心態，再加上誠實面對自己研究的成果與品質，不規避不足之處，讓我至今仍然受用無窮。

有些人可能認為，或許我很幸運，或許有個能讓我全心投入研究的環境與家庭的支持，但認識我多年的朋友會知道，我的情況並非如此。在我返國任教的前十年，絕大多數的教授都能有比我更好、更能專心研究的環境，然而那段困境也讓我練就快速轉移注意力、重新專注的能力，也讓我認為，多數比我聰明的學者，應該能在研究上表現得比我更好才是。當然，我的研究成績並非單單個人的投入所能產生的，許多國內外的師長、同儕、朋友、學生都對我的研究幫助甚大，讓我能在這條學術研究的路上走得更加興味盎然。